

独山港经济开发区领港花苑施工便道项目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独山港经济开发区领港花苑施工便道项目，在平湖市发展和改革局以2509-330482-04-01-415121 备案登记，项目业主为嘉兴市海港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，招标人为嘉兴市海港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工程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本工程位于平湖市独山港经济开发区创业路-港城路；

2.2 工程规模：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000 平方米。

2.3 招标范围：领港花苑施工便道工程，具体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。

2.4 施工工期：60 日历天；

2.5 本次招标单项合同估算价为 77.9206 万元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、资格后审方式招标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**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**；

3.2 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**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**，注册在**投标人单位**。

3.3 其他要求：

(1) 投标人须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；

(2) 投标人须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
(3) 企业主要负责人（法定代表人、企业经理、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、企业技术负责人）须具有“三类人员”A类证书；

(4)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“三类人员”B类证书；

(5)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，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，人数符合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《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规范》(DB 33/1116-2015)的规定，人员配备要求不少于1人；

3.4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、修改文件等所有相关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。下载地址：平湖市公共资源智慧服务系统 (<https://phxptzbt.pinghu.gov.cn:8110/jsgc/login>)。

4.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2025年9月1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。

4.3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，应以电子邮件的方式（可匿名）提交招标人。提交邮箱 895924763@qq.com，提交疑问截止日为 2025年9月12日。招标人将于 2025年9月12日前在网上发布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文件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5年9月17日13时30分，地点为 平湖市公共资源智慧服务系统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 平湖市小额公共资源（要素资源）交易网 (<https://phxptzbt.pinghu.gov.cn:8110/ping/home>) 发布。

7. 特别说明

7.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，未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流程到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平湖） (<http://jxszws.jb.jiaxing.gov.cn/col/col1229743843/index.html>) 办理。

7.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 15000元人民币，保证金缴纳方式：采用系统在线支付或电子保函（银行电子保函、保险电子保单保函）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，进行自助网上缴纳。投标保证金要求投标人通过企业基本账户将保证金转账至指定账号（系统自动生成虚拟账号）。未按《平湖市小型工程相关操作手册》中方式交纳及其它原因导致缴纳保证金无效的后果自负。（提醒：请投标单位在开标截止前提交，确保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到账）。

7.3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、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、修改文件等所有相关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，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，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。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，责任自负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嘉兴市海港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：嘉兴市正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平湖市独山港镇 地址：平湖市胜利路129号建工大厦B座西梯10楼

邮政编码：314200 邮编：314200

联 系 人：王先生 联系人：陈女士

电 话：0573-85639930 电话：0573-85126112

电子邮件： /

传 真： /

传真： /

电子邮件： 895924763@qq.com

2025年9月11日